

《水浒传全传》中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

通用情况的考察

李思明

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通用，是元以来书面作品中出现的一种现象。它一直延续了好几百年，今天虽然基本上得到规范，但仍然有些残留。这种通用现象值得研究，因为它与对元明以来作品的准确理解有关，与今天对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的正确使用有关。为使人们对这种现象有所了解，本文特介绍基本上反映元明近代汉语面貌的《水浒传全传》中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通用的情况，并就这种现象作一些分析。

一

《水浒传全传》（上海人民出版社1975年11月第一版）中，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通用表现为“得”“的”通用和“地”“的”通用。

1·1 “得”“的”通用

所谓“得”“的”通用，是指“得”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，而不是“的”用“得”来表示；“得”有不少的意义，一部分可以与“的”通用，而另一部分则不能。

1·1·1 不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得”

不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得”是实词“得”，具体来说，是动词“得”和助动词

“得”。

(1) 动词“得”

解珍、解宝得了这言语，拜谢了刘家兄弟两个，连夜回寨来。（463）

有两件事最难得。（339）

早是得众兄弟救了。（884）

似此怎得城子破？（1320）

老汉止有这个小学女，如今方得十九岁。（64）

(2) 助动词“得”

早晚不得擅离。（550）

敢被野猫拖了，黄猴子吃了，鹞鹰扑了去，我却怎地得知？（588）

宋江等出郭迎接入城，陈安抚称赞宋江等功勋，是不必得说。（1234）

1·1·2 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得”

助词“得”与词素“得”都可以与“的”通用。这两类“得”（的）共出现4209次，其中“得”占87.43%，

1·1·2·1 助词“得”

“得”作为助词有三种，都是放在动词的后面，引出补语。助词“得”（的）共出现2698次，其中“得”占86.87%，

(1) 助词“得”¹

助词“得”¹ 连接表示动作的程度和结果的补语。本类“得”(的)共出现1004次,其中“得”占77.19%,“的”占22.81%。

师兄说得是。(88)

都寺说的是。(81)

当日晴明得好。(51)

是日晴明的好。(873)

七个人脱得赤条条的在那里乘凉。
(184)

只见一个胖大和尚,脱的赤条条的,
……坐在松树根头乘凉。(192)

本身姓金,双名大坚,开得好碑文,
剔得好图书、玉石、印记。(490)

这个师父,端的非凡,使的好器械!
(86)

北军大败亏输,杀得星落云散。
(1176)

把那殿帅将军、金吾校尉等二千余人,
杀的星落云散。(1188)

杀得童贯胆寒心碎,梦里也怕。
(950—951)

宋兵杀的辽兵东西逃窜。(1055)

只见外面一个大汉奔走入来,生得阔
脸方腮,眼鲜耳大,貌丑形粗。(589)

此人生的面如锅底,鼻孔朝天,卷发
赤须,彪形八尺。(799)

(2) 助词“得”²

助词“得”² 表示动作的可能性。本类助词“得”(的)共出现895次,其中“得”占90.84%,“的”占9.16%。

宋江道:“这个也依得。”阎婆惜道:“只怕你第三件依不得。”(252)

吴用道:“你若依的我三件事,便带你去;若依不的,只在寨中坐地。”(760)

朱仝听罢,半晌答应不得。(646)

蔡福听罢,吓得一身汗,半晌答应不
的。(781)

少刻我对知县说了,看道奈何得你们
不?(642)

我却如何奈何的他?(408)

说甚么闲话,救你不得。(103)

不是我弟兄两个救你不得,事做拙了。
(789)

不如日后等他拿得着时,却再理会。
(189)

如何拿的着?(199)

门前的庄客,那里迎敌得住?(1295—1296)

把关的官员,那里迎敌的住?
(1046)

(3) 助词“得”³

助词“得”³ 既表示动作的完成,又强调动作达到的结果。本类助词“得”(的)共出现797次,其中“得”占93.37%,“的”占6.63%。

现今山寨里聚集得七八百人,粮食不
计其数。(240)

说道他聚集的四五百人,打家劫舍。
(193)

今日谢天地,捉得三个行货。(446)

便捉的他们,那里去请赏?(171)

更兼学习枪棒,学得武艺多般。(205)

小人颇学的些本事,怎敢在娘子跟前
卖弄?(991)

小人只住得一夜,便回了,不曾得见
恩相。(494)

小人在彼只住的一夜,便来了,不曾
得见太公。(432)

只见请得醉霸到阁儿里。(99)

只请的赵枢密入城,相陪宿太尉饮
宴。(1085)

入得城来,寻个客店安放下。(138)

入的城来,见了御弟大王耶律得重。
(1025)

出得衙门,叹口气道……(16)

宋江遂随童子出的帐房，但见上下天光一色。(1077)

1·1·2·2 词素“得”

词素“得”都放在动词素的后面。这种结构在《水浒传》中，一般都已经由词组形成合成词。词素“得”(的)共出现1511次，其中“得”占89.08%， “的”占10.92%。

听得潺潺的涧水响。(524)

宋江听的莺声燕语，不是男子之音。(524)

原来高衙内不晓得她是林冲的娘子，若还晓的时，也没这场事。(88)

是会的留下买路钱，免得夺了包裹。(535)

一条索绑缚这厮，来献与大王，……免的村中后患(195)

由你走道儿，我且落得吃了。(345—346)

宋江身边有的是金银财帛，自落的结识他们。(462)

我那爷，你如何不早通个大名，省得我做出了事来。(457)

如今小人情愿不要他的，省的记了仇冤。(468—469)

庄里扈太公有个儿子，唤做飞天虎扈成，也十分了得。(592)

你便是了的好汉，如插翅大虫，再添的这伙呵，你又加生两翅。(1039)

1·2 “地”“的”通用

所谓“地”“的”通用，也是指“地”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，而不是“的”用“地”来表示。“地”也不是所有的意义都用“的”来表示，其中一部分是不能用“的”的。

1·2·1 不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地”不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地”有两类。

(1) 实词“地”

就地下把武松一条麻索绑了。(364)
扑地也倒了。(785)

(2) 某些非轻读的词素“地”

有些词中的词素“地”是不轻读的，如“特地”、“蓦地”、“霍地”、“潜地”、“暗地”等。

铁牛如今做了官，特地家来取我。(539)

林冲听得，蓦地跳出圈子外来。(136)

琼英霍地回马，望演武厅便去。(1173)

原来被石秀、杨雄埋伏五百步军，放了三五把火，潜地去了。(968)

暗地使人去请得曹太公到来商议。(544)

1·2·2 与“的”通用的“地”

助词“地”和轻读的词素“地”都可以与“的”通用。这两类“地”(的)共出现981次，其中用“地”的724次，占73.7%，用“的”的257次，占26.3%。

1·2·2·1 助词“地”

助词“地”放在副词、形容词、象声词、动词及词组的后面，组成“地”字结构，基本上用来修饰动词，作状语，个别的作补语和谓语。这种“地”字结构的“地”，都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。“地”(的)字结构共出现544次，其中用“地”的占61.76%，用“的”的占38.24%。

“地”(的)结构有多种格式：

〔A、地(的)〕式：

忽地跳出一只吊睛白额虎来。(543)
众人正奋勇上前，忽的都叫道：“苦也！苦也！”(1232)

李逵腾地跳将过去。(671)

智深不等他占身，右腿早起，腾的把李四先踢下粪窖里去。(84)

〔A·B·地(的)〕式：

把何涛两腿只一扯，孙通地倒撞下水里去。(218)

艄公放下板刀，把张顺扑通的丢下水去(814)

李逵叫一声，肱膊地博一个叉。(464)

李逵又拿起头钱，叫声：“快”！肱膊地又博个叉。(467)

[A·B·C·地(的)]式；

当时拿了李应、杜兴，离了李家庄，脚不停地解来。(635)

没地里的巡检，东边歇两日，西边歪几时，正不知他那里是住处。(479)

[A·A·地(的)]式；

何九叔渐渐地动转，有些苏醒。(317)

王庆脸上没了金印，也渐渐地闯将出来。(1218)

那婆子欢喜无限，接入房里坐下，便浓浓地点道茶。(299)

便浓浓的点两盏姜茶，将来放在桌上。(293)

[A·B·B·地(的)]式；

十五人眼睁睁地看着那七个人都把金宝装了去。(187)

你颠倒只管盘问，梁山泊人，眼睁睁的都放他过去了。(988)

见张顺水绿绿地解到高俅。(983)

都是水绿绿的爬墙上屋。(1184)

[A·A·B·B·地(的)]式；

上船把竹篙点开，搭上船，咿咿哑哑地摇出江心里来。(814)

把船望上水咿咿哑哑地摇将去。(455)

在那阴凉树下，吆吆喝喝地使棒。(1206)

那老儿战战兢兢的跳出来看了。(1122)

作状语的

另外还有[A·B·C·D·(的)]

式和[A·B·A·C·(的)]式；

那心头一似十五个吊桶，七上八落的响。(4)

大吹大擂的在那里吃酒。(1240)

上面这些都是作状语的“地”(的)字结构。作补语和谓语的“地”字结构中的“地”，也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：

便是那人，脱得赤条条地，匾扎起一条水棍儿。(473)

只见一个胖大和尚，脱得赤条条的。(192)

县前静悄悄地。(205)

教场中谁敢做声，静荡荡的。(148)

1·2·2·2 词素“地”

词素“地”可以跟“怎”“恁”结合，组成合成词“怎地”、“恁地”，这些词里的“地”也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。词素“地”(的)共出现437次，其中“地”占88.79%， “的”占11.21%。

“怎地(的)”共出现267次，其中“怎地”占88.02%，“怎的”占11.98%。都可以做主语、谓语、宾语和状语。

李逵道：“怎地是负荆？”(903)
若无了御赐的马，却怎的是好！(717)

不把盏便怎地？(244)

我且看他怎的？(408)

你如今待要怎地？(531)

倒问我要怎的？(708)

你将来的银，怎地装载？(1298)

据你说时，林冲的事怎的方便他，施行断遣？(98)

押司，你怎地忘了？(246)

你家店里怎的有这等军器？(587)

“恁地”(的)共出现170次，其中

“恁地”占90%，“恁的”占10%。都可以作状语、主语、宾语和小句。

如何县前恁地静？（205）

你这厮原来恁的歹！（123）

恁的也却容易，我自有个道理。

（650）

恁的必是妖术。（1063）

却不知哥哥是恁地。（353）

他生性是恁的，如何教他改得。

（471）

既是恁地，我们早吃些素饭，烧汤沐浴法。（581）

既是恁的，却容易。（409）

二

2·1 从上述情况可以看出：《水浒传》中的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通用，并不是三者之间可以任意地通用，通用只限于“得”“的”之间和“地”“的”之间，至于“得”“地”之间是绝不通用的。通用的“得”“的”和“地”“的”也是有条件的，这就是“得”“地”的部分意义可以用“的”来表示，而“的”的意义却不与“得”“地”通用。

2·2 “得”“的”通用部分的意义，对“得”来说，是本身具有的，“得”表示它，是“本职”；对“的”来说，则是临时添加的，“的”表示它，是“兼职”。

助词“得”和词素“得”都是由实词“得”虚化而来。古代汉语中，“得”既是动词，表示“获得”，又是助动词，表示“可能”。

动词“得”在汉时即可放在动词的后面，获得了转义“达成”。唐宋时，这种动词后表“达成”的“得”进一步虚化，于是成了连接表示动作的程度、结果的补语的助词“得”¹，也成了连接既表动作完成，又强调动作所达到的结果的补语的

助词“得”²；自后，又成了有相同意义的词素“得”（如“觉得”、“记得”、“听得”、“记得”等词中的“得”）。

助动词“得”也是在汉时即可放在动词的后面，仍表“可能”、“可以”，以后逐步虚化为表示“可能”“可以”的助词“得”²和词素“得”（如“免得”“恨不得”等词中的“得”）。

至于“的”作为助词，只是元以来的事，它代替了唐宋时期的助词“底”。因此，它本身具有的意义即是原来助词“底”的意义（当然也有发展），与“得”无关。

正因为“得”和“的”本身具有的意义不同，所以在《水浒传》的“得”（的）总次数中，尽“本职”的“得”理所当然地占的比例最大（87.43%），而尽“兼职”的“的”占的比例很小（12.57%）。

2·3 和“得”“的”通用一样，“地”“的”通用部分的意义，对“地”来说，是本身具有的，“地”表示它，是“本职”；对“的”来说，则是临时添加的，“的”表示它，是“兼职”。

和“得”不同的是，虚词“地”和词素“地”并不是由实词“地”虚化而来，两者在意义上毫无联系，它们之间，只不过是同音假借而已。

虚词“地”和词素“地”，一般在唐宋时期才出现，当时与“底”（“的”的前身）有比较明确的分工：“底”用于一般的形容词和定语后面，“地”用于连绵字后，也用于副词或词组的状语后面。到元代时，“地”继续按照它的本身具有的意义向前发展，而“的”取代了“底”，按照“底”的本身具有的意义继续向前发展。

正因为“地”和“的”本身具有的意

义有别，所以，在《水浒传》的通用的“地”（的）总次数中，尽“本职”的“地”占的比例很大（73.7%），尽“兼职”的“的”占的比例很小（26.3%）。

2·4 “的”之所以能用来表示“得”和“地”，是因为它具备了语音和字义两方面的条件。

（1）语音方面

两字（或几字）间的通用，首先取决于语音条件。这个条件是，通用的两字（或几字）必须语音相同或极为相近。作为实词的“的”“得”“地”三字，自古不同音，中古时也是这样。《广韵》，的，都历切；得，多则切；地，徒四切。即使到了《中原音韵》时代，三字的读音虽比较接近，但仍然有别：的，属“齐微”韵，入声作上声，〔tɿ〕；得，属“齐微”韵，入声作上声，〔tei〕；地，属“齐微”韵，去声，〔tɿ〕这些不同的读音，都是三字的本音。作为虚词和词素的这三个字，如果按各自本音来读，自然不能通用。所以我们可以推想，通用的这三个字，应该是轻读，由于三个字的本音相近，可能都读〔te〕。这样，通用的语音条件此时已经具备了。

（2）字义条件

“的”“得”“地”轻读，读音相同，仅就这一点来说，三字之间可以互相通用。可是事实并非如此。如上述，“得”“地”绝不通用，“得”“地”也不能用来表“的”，只有“的”才可表“得”“地”。这里，牵涉到字义问题。

文字是语言的书写符号系统。对文字，人们总是首先通过视觉去理解的。方块汉字属于表意文字，形义结合得紧密。一般来说，看到一个汉字，如果认识的话，很自然地在知道它的读音的同时，就知道它的意义。一个音往往有几个汉字，

一个汉字往往有几个意义，如果任意地同音通用，势必引起书面交际的混乱。

“得”“地”作为实词，仍在广泛地使用。由于这些字义的干扰，用它们来表示“的”，显然是不便的（如把“我的银两”写成“我得银两”、把“我要大的”写成“我要大地”），而“的”，作为实词，几乎不用，不存在字义干扰的问题，用它来表示助词和词素“得”“地”，一般不会引起理解上的混乱。

正因为“的”同时具备了语音相同和字义单纯这两个条件，它的“兼职”多也就可以理解了。

2·5 也正是由于实词字义的严重干扰，“得”“地”之间互不通用，也是很自然的事。

2·6 “得”“的”“地”通用是属于写法不同的问题，但写法不同也是受语言和文字的发展规律制约的，因为文字记录语言，采用哪个字，都必须服从有利于进行交际这个大目标。

用“的”来表示“得”“地”，也只是一般不会引起误解，而不是绝对。因为它们各自本身具有的意义毕竟有别，不可避免地多少有些不便之处。看下列两例：

原来杨志吃的酒少，便醒得快。

（188）

莫不是他使的力猛，倒吃一交。

（785）

这两句中“吃的酒少”和“使的力猛”里的“的”，该如何理解？如果“的”是尽“本职”，那“杨志吃的酒”和“他使的力”都是偏正词组作主语，谓语是“少”和“猛”。这样后一句的句意就成了“酒便醒得快”和“力倒吃一交”，显然于原意讲不通，因为真正的主语应是“杨志”和“他”。如果（下转64页）

审美理想的胜利。

“一首诗的生命不是作者一个人所能维持住，也要读者的帮忙才行。读者的想象和情感是生生不息的，一首诗的生命也就是生生不息的。”^⑬长期以来对《陌》诗的不绝论争，自然说明了它的不息的生命力，而就具体观点言，笔者作为“读者的想像和情感”，还有待于专家、同志们的斧正了。

注释：①伍维哲《关于“陌上桑”的人物的讨论》。彭梅盛《“陌上桑”的人物和主题思想》，载《乐府论丛》。

②王季思《“陌上桑”的人物》《乐府论丛》。

③黄节《汉魏乐府风笺》吴旦生注。

④《中国民间文学史》（人民文学出版社59年版）上P167，刘大杰。
《中国文学发展史》（73年版）一卷P205。

⑤游国恩《中国文学史》（一）P160—161。

⑥⑪胡人龙《试论“陌上桑”》。《乐府论丛》P60—66。

⑦社科院《中国文学史》（一）P164。

⑧达芬奇《笔记》，《西方美学家论美和美感》P69。

⑨朱光潜语，见《朱光潜美学论文集》一卷P452。

⑩肖涤非《乐府的诙谐性》。

⑫晋傅玄拟诗《乐府诗集》。

⑬朱光潜《谈美》第九章，载《朱光潜美学论文集》一卷P497。

（上接105页）“的”是尽“兼职”，表示“得”，那“酒”和“力”分别是“吃”和“使”的宾语，“少”和“猛”则是表程度的补语。这样分析才符合原意。事实上，这两个词组下列两句中的“断得棒轻”和“使得力猛”是属于同一类型的：

原来武松吃断棒之时，却得老管营使钱通了，叶孔目又看觑他，知府亦知他被陷害，不十分来打重，因此断得棒轻。
（368）

武行者一刀斫将去，却斫个空，使得力猛，头重脚轻，翻筋头倒撞下溪里去，却起不来。（380）

正因为有这种不便，所以“得”

“的”“地”通用，从交际角度来看，应该说是消极作用的。这种消极作用，决定了用“的”表示“得”“地”的始终是少数，而且越来越少。

2·7 今天，人们根据语言中“的”“得”“地”各自的意义和职能，从表意汉字的实际出发，给这三个字以明确的分工：定语后跟“的”，状语后跟“地”，补语前面用“得”。这无疑于交际有益。至于有人把汉字当作拼音文字，企图将“的”“得”“地”三者合并为一（“的”），这是无视汉字的表意性质，不妥当的。当然采用拼音文字，三者自然同为[de]或[d]，那是必然的，不过那是将来的事。